



# 热线出击

8:00-23:00

 ●新鲜事 ●突发事  
 ●困难事 ●高兴事

 24小时 热线出击  
 0551-2620110

◆精彩沟通永不离线 免费短信轻松发送 ◆ 飞信:2222111 / MP:15156870110 / 网址: www.xksq.net

# 赠品牛奶盒里不装牛奶装纸巾?

## 合肥市消协:这属于消费欺诈

实习生 韩笑 记者 李皖婷

原以为买了一箱高钙牛奶赠送一大盒“新鲜屋”牛奶,可回到家后才发现,包装精美的“新鲜屋”里居然装的是纸巾。家住合肥市官亭路的陶大爷,前两天就遭遇了一件赠品从牛奶“变成”纸巾的郁闷事。

### 》市民:以为赠品是牛奶才买了一箱

昨天下午,记者在合肥市消协见到了陶大爷,刚一见面,他便让记者看看用胶布粘在整箱牛奶上的赠品,“当初我老伴就是以为赠品是一盒牛奶才买的。”

记者看到,赠品做成了一个“新鲜屋”牛奶盒的样子,规格为950毫

升,盒子表面标注了“牧场鲜牛奶”、“全脂巴氏杀菌乳”等字样,配料表为“鲜牛奶”,接下来是“营养成分表”和产品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许可证号等一系列字样,唯独没有一个字提到盒子里面装的是纸巾。

陶大爷告诉记者,老伴上周四去超市买了这箱牛奶,“回到家后,小孙子急着要拆开赠品喝,没想到里面装的居然是纸巾。”陶大爷说,老伴老眼昏花,“可商家不能这样欺骗我们呀,谁能想到牛奶盒子里装的居然是纸巾呢?”

### 》厂家:有常识的人都知道这不是牛奶

“这盒子上没有生产日期,没有条形码,而且这么轻,有常识的人都知道这里面不是牛奶。”昨天下午,牛奶厂家的一位负责人对此给出解释。

该负责人称,之所以把纸巾盒做成“新鲜屋”牛奶盒的样子,是为了做广告,宣传产品,“再说这个是‘非卖品’,没必要那么规范。”负责

人表示,“如果询问促销人员肯定都会告诉消费者这里面是纸巾。”然而陶大爷告诉记者,当时老伴并没有获得任何关于赠品是纸巾的提示。

### 》消协:这是属于消费欺诈

合肥市消协秘书长王奉云介绍,这种情况属于典型的误导消费者。“将赠品做成牛奶盒的样子,里面却装着纸巾,而在外包装上又没有一个字提到赠品是纸巾。”王奉

云告诉记者,这种情况严格来说,“就是消费欺诈。”

同时,合肥市消协投诉部的朱正保也告诉记者,这盒纸巾赠品由于未在外包装上注明产品名称、厂名厂址

等内容,已经属于“三无”产品。“在日常生活中,很多促销品都存在这样的问题,消费者却因为是赠品而不予追究。不少特价品还注明不退不换,这其实都侵犯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近日,合肥市步行街上,两名身背广告牌背包的年轻人引起不少路人的关注,这样边逛街边宣传,真是“一举两得”。

记者 程兆文/图

## “小区空地,有人盖楼,是否违章?”

星报讯(实习生 赵君梅 记者 江亚萍) 昨日,合肥市民张先生来电反映,小区内有块空地,有人在盖楼,居民怀疑是违章建筑。

据张先生介绍,他是合肥政务区常青花园住户,最近发现有人在小区的空地上盖楼房,张先生表示,小区面积很小,只有5栋楼,这块空地

原先设计做物业用房和健身场所。现在突然在盖房子,居民都认为是违章盖房。

就市民反映的情况,蜀山区查处违法建设执法大队表示,曾到现场进行核查,该工程于2006年2月22日办理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按照规定,应当自领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日六个

月内进行施工;逾期不施工又未申请延期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失效。

所以,鉴于该项目未按期施工,目前刚进行基础施工,该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失效。蜀山区查处违法建设执法大队已于7月22日按执法程序下达了责令停工通知书,要求其重新换证后方可继续施工。

## “汽车站设在繁华地段,影响交通”

星报讯(实习生 赵君梅 记者 江亚萍) 昨日,合肥市民李先生来电反映,新亚汽车站地处繁华的一环路,规划不合理,每天呼啸而至的班车造成一环路拥堵不堪,尤其是班车司机乱按喇叭,附近市民深受其害,建议新亚汽车站加强管理或将其搬迁至合理区域。

对此,辖区规划和城管部门表示,新亚汽车站是北门公路交通换乘中心,主要承担岳西、寿县地区区际班线及肥东、肥西、长丰三县大部分区内班线旅客的换乘。今年6月份以来,新亚汽车站前一环因“畅通一环”改造实行全封闭,新亚汽车站调整了进出站口,改由站西路进出

口进出,交警部门对进出站口进行了交通疏导,确保交通顺畅。

同时,就个别班司机乱鸣喇叭现象,新亚汽车站已采取严管重罚措施,并与瑶海交警大队联手开展集中整治,发放了《致广大车主、驾驶员的一封信》,目前已基本杜绝乱鸣喇叭现象。

## 车库变库房,居民有意见

星报讯(实习生 张丽 记者 马冰璐) 昨日,合肥青阳新村居民张女士致电本报热线反映,小区物业将车库租给外来人员做库房,“好好的车库成了库房,这可如何是好?”

据张女士反映,最近,小区物业把车库租给了外来人员做库房,如此一来,经常有货车在小区穿行,既破坏小区道路,又影响居民出行安全。

针对此事,小区物业解释说,由于小区物业费收取率较低,为了补贴管理费用,所以将车库出租,“出租前曾在小区张贴租赁广告,可小区业主无人租,所以才出租给外来人员的。”

## 用电不稳定,业主极郁闷

星报讯(实习生 崔春梅 记者 祁琳) “小区里经常停电,电梯也因为电的原因变得不正常。”日前,本报热线接到合肥市民李先生的来电,说了自己的郁闷事。

李先生家住政务区东流路与圣泉路交叉口附近的一处小区,“自从小区交付以来就经常停电,电梯经常出现故障,找到小区物业,物业称是因为小区目前使用的是临时用电。”李先生向记者介绍。

随后,记者从合肥市供电公司了解到,小区是临时用电,尚未到供电部门办理电表出户手续。临时用电的户名为开发商名称,供电公司也是向开发商收取电费的。该小区电表一直未能出户的原因是小区自建的配电房土建部分不合格,造成供电工程没有及时建好移交,客户没有用上正式电,现该小区房地产公司正在整改,办理相关手续。

接到反映的情况后,供电公司客户经理已要求施工单位加快建设和整改的进度,待该小区供电工程验收合格并办理完移交手续后,即可为小区住户办理电表出户业务。

## “路灯不亮,出行不便,何时修好?”

星报讯(实习生 崔春梅 记者 祁琳) 日前,合肥市民刘先生致电本报热线反映,在淮南路与北二环路交叉口西北角有个路灯坏了,一直没派人修,人来人往出行很不方便。

刘先生介绍,每天上下班他都从

这条路经过,“路灯不亮,总是感觉别扭,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导致这个路灯一直不亮。”

随后,记者将此事反映给新站区城管局,一位乔姓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路灯是在一次交通事故中损坏

的,我们已经在处理这个问题。”但是,该路灯型号很难找,现在正在联系其他单位配置该路灯的灯型。该城管局工作人员表示,一旦找到该灯型,将会尽快修复,争取早日让路灯亮起来,方便市民出行。